

证券代码：831259

证券简称：创优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山东中启创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安康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413,7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由董事长安康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1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孙硕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1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1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1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为实现公司稳健、持续发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决定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暂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1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1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及应对措施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1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鲁翼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英亮、丁慎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

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山东中启创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山东鲁翼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中启创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山东中启创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7 日